

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的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6】第 102 号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8 日，你公司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武汉悦然心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然心动”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交易定价 4.9 亿元，其中现金支付 1.96 亿元、股份支付 2.94 亿元，同时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3 亿元。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形式审查，请从如下方面予以完善：

1、报告书披露，悦然心动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4.91 亿元，评估增值 1,024.77%，本次重组预计形成较大金额商誉。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本次交易预计形成商誉的金额，商誉确认及后续计量的会计政策，并说明是否存在大额商誉减值的风险及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结合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及竞争对手情况、业务收入预测情况及依据等，详细说明评估增值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关键参数设置的合理性，请资产评估师和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专业意见。

2、悦然心动 2014 年、2015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661.49 万元、1,068.58 万元,交易对方承诺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300 万元、4,550 万元、6,150 万元。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 结合行业情况、标的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等补充披露业绩承诺与历史业绩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认真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2) 以举例方式说明当悦然心动未完成业绩承诺时,业绩承诺期内各承诺方应补偿的金额及对应的补偿方式。

3、2015 年 8 月,悦然心动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于 2015 年 1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法》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根据交易安排,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悦然心动将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后悦然心动的整体性质将发生变更,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请说明在悦然心动尚未终止挂牌的情形下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合规性、是否存在法律障碍,以及《公司法》的转让限售规定是否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障碍,请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4、报告书披露,悦然心动 2013 年 6 月进行第三次增资时工商登

记的股权结构与《股权投资协议》约定的股权结构不符，2015年6月进行第三次股权转让时《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价款与实际支付价款存在差异，悦然心动子公司香港悦然取得《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的时间晚于香港悦然的设立时间等事项。请补充披露前述事项发生的背景、原因、是否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影响，以及并购之后你公司将如何加强标的公司的规范运作，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专业意见。

5、悦然心动的主营业务为移动互联网社交工具类应用的开发和运营，2014年、2015年的毛利率分别为97.43%、92.50%，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达到20.43%，较2015年底的9.65%大幅提升。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说明悦然心动的毛利率是否与行业平均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如是，请说明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悦然心动业务开展情况和应收账款账期，详细说明应收账款明细的具体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及充分性，以及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大幅提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审计机构发表专业意见。

6、请在报告书中补充披露悦然心动近三年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情况，并说明本次重组后公司如何保证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

7、悦然心动的移动互联网应用（以下简称“APP”）主要在苹果、谷歌等主要发行平台发行，用户在使用付费服务后，悦然心动与平台商按照约定比例分成，悦然心动对上述发行平台存在依赖。请补充披露悦然心动与主要发行平台的分成比例，并说明上述发行平台对悦然

心动的 APP 发行、运营、维护等经营业务的影响，发行平台的政策变化是否对悦然心动业务产生重大影响。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6 年 11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6 年 11 月 4 日